



CNAS-SC160

大型活动可持续性管理体系 认证机构认可方案

Accreditation scheme for certification bodies certifying the
event sustainability management systems

版权声明

本文件版权归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所有，CNAS 对其享有完全的著作权及与著作权有关的权利。

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机构及人员等可免费使用本文件进行非商业性的学习和研究。

未经 CNAS 书面授权准许，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复制、传播、发行、汇编、改编、翻译或以其他方式对本文件再创作等，侵权必究。

CNAS 网站：www.cnas.org.cn

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

目 次

前言	2
1 范围	3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3
3 术语和定义	3
4 ESMS 认证机构认可规范的构成	3
R 部分	4
R1 申请认可	4
R2 认可评审人日数核算	4
R3 预访问	4
R4 初次认可的见证评审	4
R5 认证业务范围的认可	4
R6 监督与复评	4
C 部分	4
C1 对认证机构的基本要求	5
C2 认证人员	5
C3 认证要求	5
C3.1 审核时间	5
C3.2 初次认证审核时间的计算	5
C3.3 监督审核和再认证时间的计算	5
C3.4 多场所审核抽样	5
C3.5 认证业务范围分类	6
G 部分	6
G1 认证人员的专业能力需求分析与管理	6
G2 其他考虑	6
附录 A（规范性附录）大型活动可持续性管理体系认证业务范围分类	7
附录 B（规范性附录）大型活动可持续性管理体系认证审核时间	8

前 言

本文件由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制定。

本文件是CNAS对大型活动可持续性管理体系（ESMS）认证机构提出的特定要求和指南，并与相关认可规则和认可准则共同用于CNAS对大型活动可持续性管理体系认证机构的认可。

本文件中，用术语“应”表示相应条款是强制性的，用术语“宜”表示建议。

本文件附录A、附录B为规范性附录。

本文件2018年首次发布。



大型活动可持续性管理体系认证机构认可方案

1 范围

1.1 为确保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对大型活动可持续性管理体系（以下简称ESMS）认证机构实施评审和认可的一致性，指导ESMS认证机构理解和实施认可规范要求，特制定本文件。

1.2 本文件包括对ESMS认证机构认可规范的补充和指南，适用于CNAS对ESMS认证机构的认可。本文件R部分和C部分分别是对相关认可规则和认可准则的补充。本文件G部分是对相关认可准则的应用指南。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文件的引用而成为本文件的条款。注明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版本适用于本文件；未注明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任何修订）适用于本文件。

CNAS-RC01 《认证机构认可规则》

CNAS-RC03 《认证机构信息通报规则》

CNAS-CC01 《管理体系认证机构要求》（ISO/IEC 17021-1）

CNAS-CC160 《大型活动可持续性管理体系审核及认证的能力要求》（ISO/IEC TS 17021-4）

GB/T 31598 《大型活动可持续性管理体系 要求及使用指南》（ISO 20121）

3 术语和定义

CNAS-CC01、GB/T 31598 和 GB/T 27000 中的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4 ESMS 认证机构认可规范的构成

大型活动可持续性管理体系认证机构认可的认可规范包括：

- a) CNAS-R01 《认可标识使用和认可状态声明规则》；
- b) CNAS-R02 《公正性和保密规则》；
- c) CNAS-R03 《申诉、投诉和争议处理规则》；
- d) CNAS-RC01 《认证机构认可规则》；
- e) CNAS-RC02 《认证机构认可资格处理规则》；
- f) CNAS-RC03 《认证机构信息通报规则》；
- g) CNAS-RC04 《认证机构认可收费管理规则》；
- h) CNAS-RC05 《多场所认证机构认可规则》；
- i) CNAS-RC07 《具有境外场所的认证机构认可规则》；

- j) CNAS-CC01 《管理体系认证机构要求》;
- k) CNAS-CC11 《多场所组织的管理体系审核与认证》;
- l) CNAS-CC12 《已认可的管理体系认证的转换》;
- m) CNAS-CC14 《计算机辅助审核技术在获得认可的管理体系认证中的使用》;
- n) CNAS-CC106 《CNAS-CC01 在一体化管理体系审核中的应用》
- o) CNAS-CC160 《大型活动可持续性管理体系审核及认证的能力要求》

R 部分

R1 申请认可

R1.1 已按照本文件及相关的 CNAS 认可规范文件的要求, 建立并实施了文件化的质量管理体系。申请机构的质量管理体系已有效运行 6 个月, 且已在 ESMS 认证领域完整实施了至少 2 个组织的认证。

R1.2 申请方应提供 CNAS-RC01 条款 5.1.2 规定的申请文件以及下列文件和信息:

- 1) 已审核过的客户 (并对应到附录 A 的相应类别);
- 2) 自申请时间起 6 个月内计划实施的审核 (并对应到附录 A 的相应类别)。

R2 认可评审人日数核算

按照 CNAS-RC04 中认证机构实施管理体系认证的认可评审人日数核算方法实施。

R3 预访问

必要时, CNAS 可在受理申请过程中安排预访问, 以了解申请方是否已满足认可申请条件以及是否基本具备接受认可评审的条件。

R4 初次认可的见证评审

CNAS 结合申请方 ESMS 认证活动的类型、范围、规模等因素确定初次认可的见证评审安排。

对初次申请 ESMS 领域机构认可的认证机构, CNAS 至少见证认证机构对同一个客户实施的第一阶段审核和第二阶段审核。在对同一审核项目的第二阶段审核实施见证前, 认证机构应向 CNAS 评审组提交一阶段审核的完整的报告和/或结论。

R5 认证业务范围的认可

CNAS 按照本文件附录 A 中“大型活动可持续性管理体系认证业务范围分类”的划分原则, 将认可范围授予到 ESMS 认证业务范围的中类。

R6 监督与复评

R6.1 CNAS 按照 CNAS-RC01 第 7 章和第 8 章要求对获得认可的 ESMS 认证机构实施监督评审和复评审, 以保持认证机构的认可资格。

R6.2 CNAS 对获得认可的 ESMS 认证机构的见证评审, 每年至少进行一次。

C 部分

C1 对认证机构的基本要求

从事 ESMS 认证的认证机构应为国家认证认可行政主管部门批准的认证机构；并且满足本文件和其他相关的 CNAS 认可规范的要求，建立和实施了文件化的质量管理体系。

C2 认证人员

实施 ESMS 认证相关活动的人员应满足 CNAS-CC01《管理体系认证机构要求》和 CNAS-CC160《大型活动可持续性管理体系审核及认证的能力要求》的相关要求。

C3 认证要求

C3.1 审核时间

认证机构应根据本文件附录 B（规范性附录）策划 ESMS 审核时间，并考虑客户组织大型活动可持续性管理复杂程度确定对每个申请方和获证客户实施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初次审核、监督审核和再认证审核所需的审核时间。

认证机构应将组织自身的有效从业人员数量（固定的、临时的和兼职的）和参与大型活动人员数量作为考虑审核时间的出发点，同时在此基础上考虑活动场所的数量、活动的类型、供应商的数量等因素对审核时间进行调整，组织 ESMS 范围涉及的物理场所的数量和分布情况、大型活动的规格和影响、业务的复杂程度、所提供的服务种类等基本情况对认证机构在核定审核活动所需的审核时间也有影响。

C3.2 初次认证审核时间的计算

初次认证审核时间包含审核组初次认证审核（含第一阶段审核、第二阶段审核）所需的全部审核时间，其中包括接触客户、人员、记录、文件、过程和书写计划及报告所用的时间，不包含审核员的旅途时间。第一阶段的审核时间通常不多于总时间的 1/3。

初次认证审核时间公式为： $T_c = T_1 + T_2 + T_f$

T_c ——初次认证审核时间；

T_1 ——根据**组织规模**（主要按有效从业人数）确定的审核时间，见表B1；

T_2 ——根据**活动规模**（规划的参与人员）所确定的审核时间，见表B2；

T_f ——根据其他影响因素所确定的审核时间，见表B3。

C3.3 监督审核和再认证时间的计算

对客户的监督审核时间宜与初次认证审核审核时间成比例，每年用于监督审核的时间总量应不低于初次认证审核审核总时间的 1/3，再认证审核的时间总量应不低于初次认证审核审核总时间的 2/3。如获证组织的相关变更引起初次审核时间的基数变化，监督审核和再认证审核时间基数应按照获证组织变更后的信息重新计算。

C3.4 多场所审核抽样

当客户 ESMS 包含在多个地点进行的相同活动时，如果认证机构在审核中使用多场所抽样，则应制定抽样方案以确保对该 ESMS 的正确审核。认证机构应针对每

个客户将抽样计划的合理性形成文件。

C3.5 认证业务范围分类

认证机构可根据 ESMS 认证的特点，对认证业务范围进行分类管理。

本文件附录 A 为认证机构从 ESMS 认证活动提供了认证业务范围分类方法，主要归类为四种，包括单次单地点、单次多地点、多次单地点、多次多地点。认证机构可依照本附录对认证业务范围实施进一步的细化分类管理。

G 部分

G1 认证人员的专业能力需求分析与管理

认证机构宜建立能力分析评价系统，根据 CNAS-CC160 及其第 4 章、第 5 章的要求，参照认证业务范围类别，界定认证人员能力准则，并根据能力准则对认证申请评审人员、审核方案管理人员、审核员、审核报告复核并做出决定人员等进行对应的评价。通常情况下审核员、审核报告复核人员应评价到本文件附录 A “大型活动可持续性管理体系认证业务范围分类”的中类所覆盖的活动。认证机构应确保仅使用专业能力满足评价要求的人员实施相应的认证审核活动。

G2 其他考虑

G2.1 在认证审核过程中，工作语言超过一种的（需要翻译或影响审核员个人独立工作）宜增加初次认证审核时间 T_c 中审核时间的20%-30%。

G2.2 认证机构如果使用了远程审核技术（例如，交互式基于web的协作、web会议、电话会议和/或组织过程的电子验证），这些活动宜在审核计划中加以识别，可以考虑将其作为审核时间的一部分。

如果认证机构审核计划中远程审核活动占据大于 $1/3$ 的现场审核时间，认证机构宜确定审核计划的适当性，并在实施前得到认可机构的特殊批准。

注：现场审核时间是指单独场所的现场审核时间。远程场所的电子审核被视为远程审核，即使电子审核在组织的物理场所进行。

附录 A（规范性附录）

大型活动可持续性管理体系认证业务范围分类

大类	中类	示例	关键类代码
01	大型活动的实施	0101* 体育比赛活动	0101 或 0102 或 0103 或 0104
		0102* 演出活动	
		0103* 展销交流活动	
		0104* 室外的文化活动	
		0105 庆典活动	
		0106 会议	
		0107 公益慈善活动	
		0108 其他	
02	活 动 场 地、设施 管理	0201* 室外场地管理	0201
		0202 室内场地管理	
03	供应商的 活动及服务	0301 商业活动	0303 或 0305
		0302 票务	
		0303* 医疗	
		0304 向导	
		0305* 安全	
		0306 其他	

注：参照“CNAS-RC01 附录B 2 认证业务范围认可的见证评审要求”执行，带*为关键类代码。

附录 B（规范性附录）

大型活动可持续性管理体系认证审核时间

表 B1 根据组织的有效从业人数确定的审核时间 T1（人日）

有效人数	审核时间 T1	有效人数	审核时间 T1
1~5	2.5	626~875	10
6~10	3	876~1175	11
11~15	3	1176~1550	12
16~25	3.5	1551~2025	12
26~45	4	2026~2675	13
46~65	4.5	2676~3450	14
66~85	5	3451~4350	15
86~125	5.5	4351~5450	16
126~175	6	5451~6800	17
176~275	7	6801~8500	19
276~425	8	8501~10700	20
426~625	9	>10700	循上递进规律

表 B2 根据规划的参与活动的人数确定的审核时间 T2（人日）

有效人数	审核时间 T2	有效人数	审核时间 T2
1~1000	0	50001~100000	4
1001~5000	1	100001~500000	5
5001~20000	2	500001~1000000	6
20001~50000	3	1000001~	7

表 B3 根据其他因素影响确定的审核时间 Tf

影响的因素	审核时间 Tf
管理的活动场所的数量（注 1）	1~10
	11~50
	51~100
	101~
活动的种类（注 2）	1~5
	6~10
	11~
管理的供应商数量	0~10
	10~50
	51~100
	101~
活动级别	国际性，具有政治影响
	国家级，具有政治影响
	其他
管理成熟度	运行其他管理体系
	未运行其他管理体系

注1：指对管理这些场所的总部审核时间的增加。对多场所和临时场所的抽样应按CNAS-CC11进行，每一个多场所应安排至少1人日的审核时间，每个临时服务点应至少安排0.25人日审核时间。

注2：根据附录A的中类数量计算。